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目 录

---

一、专项说明

二、附表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关于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华报字（2026）第 00000535 号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古智能）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签发了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0913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联合公安部、国资委、中国银保监会发文《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要求，盘古智能编制了后附的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盘古智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盘古智能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盘古智能实施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盘古智能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盘古智能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3 日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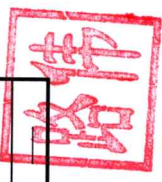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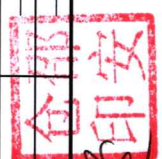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控制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5年年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额	2025年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小计				-	-	-	-		
前控制股东、实际 控制人及其附属企 业									
小计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	-	-	-		
总计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5年年初往来 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额	2025年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制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及其附属企业	青岛中科海润润滑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24.93	134.02	114.02	444.9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开大传动科技（郑州）有限公 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1	14.00	13.84	1.8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Pagold Intelligent Europe GmbH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2.01	30.68		143.9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海润江能（上海）润滑技术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76	10.04	12.01	1.79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盘古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94	0.28	1.2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元姆驱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0	5.22	6.88	0.2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盘古智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76.02		2,476.0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盘古智能（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68		0.6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盘古液压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		3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青岛盘古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4		0.0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盘古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25	4.91	1.3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545.25	2,707.23	152.88	3,100.82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	-	-	-		
总计				545.25	2,707.23	152.88	3,100.82		

法定代表人：邵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路伟





#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941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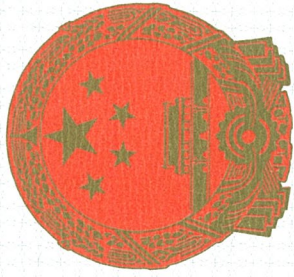
2026年01月19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 00146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徐世欣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4年12月11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204641211311

4

证书编号: 37020001009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6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4年3月31日  
 合格



2018年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  
 2016年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  
 2015年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税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2年05月

截止: 中兴华 2014.12.31

- 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准则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 注册: 中兴华 2014.12.3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

